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

浙商大团〔2023〕3号

关于同意何凯等同志职务任免的复函

各学院党委：

各委关于本学院团委书记职务任免的征询意见函均已收悉。

经研究决定：

同意何凯同志为工商管理学院（MBA学院）团委书记；

同意张洁同志为会计学院团委书记；

同意陈亦琪同志为统计与数学学院团委书记；同意盛雨茹同志为统计与数学学院团委副书记；

同意莫潇杭同志为经济学院团委书记；

同意薛瑞同志为金融学院（浙商资产管理学院）团委书记；

同意金昊同志为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团委书记；

同意洪涛同志为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团委书记；

同意杨媛媛同志为管理工程与电子商务学院（跨境电商学院）学院团委书记；同意吴朝阳同志为管理工程

与电子商务学院（跨境电商学院）学院团委副书记；

同意王丽鑫同志为外国语学院团委书记；

同意叶俊倩同志为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团委书记；

同意王秋水同志为艺术设计学院团委书记；

免去赵咪妮同志工商管理学院（MBA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免去陆栋健同志会计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免去武山山同志统计与数学学院团委书记职务；免去陈亦琪同志统计与数学学院团委副书记职务；

免去刘骊珠同志经济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免去王寿铭同志金融学院（浙商资产管理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免去金帅同志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免去李鹏飞同志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免去叶福莲同志管理工程与电子商务学院（跨境电商学院）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免去张洁同志为外国语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免去杨月燕同志为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免去姜永禧同志为艺术设计学院团委书记职务。

任期自发文之日起。

此复。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3年4月14日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3年4月14日印发
